**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项目名称**：长庆石化搬迁现场土工布覆盖及建筑垃圾清运项目。

**二、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项目概况：**按照西咸新区秦汉新城大气污染治理专项行动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各类施工项目、裸露地块网覆盖及环保督办工作要求，我部需对辖区内拆迁工地及储备土地进行全面覆盖。经核查我辖区长庆石化搬迁现场约107亩裸露土地需覆盖及历史遗留建筑垃圾需清运，需购买土工布约2500卷；人工约150人次；建筑垃圾约5500立方米。

**四、计划服务期及项目实施地点**

(1)计划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5个日历日。

(2)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技术需求标准及依据**

|  |  |  |  |  |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规格** | **材质** | **单价最高限价（元）** | **单位** |
| 土工布 | 3\*30m，厚度2mm | 聚酯纤维覆盖 | 69 | 卷 |
| 人工 | / | / | 200 | 元/工日 |
| 建筑垃圾，装车及外运(自行消纳) | 暂估量：5500立方米 | / | 109.84 | 立方米 |

**六、采购要求**

(一)拉运标准

1.灯光明。工地出口照明装置能正常使用，保证车辆在出口冲洗、检查时视线清晰。

2.探头清。施工前定岗人员应对设备检查，保持完好，并指向冲洗台，监控画面清晰。

3.设施好。自动冲洗台、高压水枪应保持完好，能正常冲洗使用。洗车槽、排水沟排水畅通。

4.车冲洗。所有渣土车必须经过冲洗区经冲洗后方可驶出工地。车辆应在冲洗平台滞留冲洗。(对现场不宜设置自动冲洗台的，应在洗车槽内用高压水枪对车轮、档板及放大字牌进行冲洗。

5.出口净。工地出口有专门的管理和保洁人员，做到一车清。出口处应视情铺设20-50米铺垫，防止污染路面。

6.拉运现场降尘措施到位。

**七、安全及环保要求**

1.乙方应遵守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环保有关管理规定，制定安全生产及防污降尘施工制度，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及治污减霾措施，严格按照安全及环保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环保检查人员依法实施的监督检查，消除事故隐患。乙方实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治污减霾措施的费用自行承担。

2.乙方必须设置足够的专职安全员、环保员，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治污减霾的监督检查工作。

3.乙方在进行清运时应按安全及环保规范进行作业,其工人的安全保护及现场的治污减霾等措施要到位；加强对施工人员的安全、环保教育,乙方对清运过程的安全负全责。在清运过程中所造成的工伤等事故或其他经济损失，概由乙方负责。

4.乙方在清运过程中应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甲方的设备、人员的安全，如因乙方的安全防护措施不当，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5.乙方应当制定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配备应急救援人员，配备必要的应急救援器材、设备。

6.乙方必须为现场管理人员及施工人员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须由本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为止，保险须以乙方的名义投保。保险赔偿责任不足的部分乙方必须无条件承担。